

#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

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上市规则》）等相关规定及《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要求，对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核查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除 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丧失激励对象资格，不符合归属条件，1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资格外，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 104 名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管理办法》《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。

监事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104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，本次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 73.89 万股。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！

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1月1日